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謝婷安
電話：(02)7736-5607
電子信箱：xiean0830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灣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6月12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資通字第1132700723B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發布令影本（pdf檔）、「教育部委外辦理或補助建置維運伺服器主機及應用系統
網站資通安全及個人資料保護管理要點」第6點附件三pdf檔
(A09000000E_1132700723B_senddoc4_Attach1.pdf、
A09000000E_1132700723B_senddoc4_Attach2.pdf)

主旨：「教育部委外辦理或補助建置維運伺服器主機及應用系統網
站資通安全及個人資料保護管理要點」第6點附件3，業經
本部於中華民國113年6月12日以臺教資通字第
1132700723A號令修正發布，茲檢送發布令影本及行政規
則修正規定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案電子檔得於本部主管法規查詢系統（<https://edu.law.moe.gov.tw>）下載。
- 二、若對本行政規則修正有任何疑問，請逕洽本部資訊及科技
教育司謝助理設計師，電話：（02）7736-5607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各公私立高級中學、各公私立高級職業學校、各直轄市及縣
市政府教育局(處)、本部各單位、部屬機關(構)及國家運動訓練中心、國家運動
科學中心

副本：電子公文
2024/06/12
14:04:03
交換

